

东方国际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风险：**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东方国际集团上海利泰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利泰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香港美达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达飞公司”）因生产经营需要，拟向控股股东东方国际（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国际集团”）的全资子公司东方国际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集团香港公司”）申请境外借款 300 万美元，用于补充美达飞公司流动资金，借款期限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次美达飞公司向香港公司借款的主要目的是为了保证有足够资金支持其开展主营业务，缓解其因扩大生产规模而引起的资金压力。此次境外借款对本公司当期及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不构成重大影响。

● **本次关联交易总额：**300 万美元（折合人民币 2062.20 万元）

● 东方国际集团是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持有公司 366,413,448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70.16%。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十二个月内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与同一关联人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累计达公司净资产的 5.21%，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本议案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关联交易概述：

1、公司 2017 年 4 月 20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向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申请境外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利泰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美达飞公司向控股股东东方国际集团的全资子公司集团香港公司申请境外借款 300 万美元（折合人民币 2062.20 万元），用于补充美达飞公司流动资金，借款利率不高于当地境外银行同期一年期美元贷款利率，借款期限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集团香港公司系本公司控股股东东方国际（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

司。东方国际集团是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持有公司 366,413,448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70.16%。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十二个月内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与同一关联人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累计达公司净资产的 5.21%，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本议案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集团香港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7565 万元，主营业务货物贸易和房产租赁，是公司控股股东东方国际（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该公司 2016 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人民币 12,237 万元、营业收入人民币 9,307 万元、净利润人民币 285 万元。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资金出借方：东方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借款金额：300 万美元（折合人民币 2062.20 万元）

借款期限：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借款利率：不高于当地境外银行同期一年期的美元贷款利率

借款用途：补充美达飞公司流动资金

四、本次关联交易价格确定的方法和原则：

本次境外借款的年利率不高于当地境外银行同期一年期的美元贷款利率。

五、该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借款目的：本次美达飞公司向香港公司借款的主要目的是为了保证有足够资金支持其开展主营业务，缓解其因扩大生产规模而引起的资金压力。

2、影响：本次借款的利率不高于当地境外银行同期美元贷款利率，对本公司当期及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不构成重大影响。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控股子公司利泰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美达飞公司向控股股东东方国际集

团的全资子公司集团香港公司申请境外借款 300 万美元（折合人民币 2062.20 万元），用于补充美达飞公司流动资金，该议案属于关联交易。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关联交易的主要目的是为了支持美达飞公司的生产经营，保证其有足够资金支持其开展主营业务，缓解其因扩大生产规模而引起的资金压力。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境外借款的年利率不高于当地境外银行同期一年期的美元贷款利率，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影响上市公司的独立性，对本公司当期及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不构成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东方国际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4月22日